

附件 1

2018 年度始兴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
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2018年预算组成单位共1个，分别是始兴县机关事务管理局，主要职能是（一）根据县委、县政府有关政策，结合实际，研究制订有关始兴县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具体制度并组织实施。（二）负责县机关后勤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。（三）负责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府、县政协和县纪委机关的办公用房以及宿舍区的房屋的水电、绿化、环境卫生、安全保卫等行政事务管理工作。（四）参与管理县政府大院的精神文明建设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环境秩序维护等工作。内设机构三个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在职人员12人，定额人员15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，以节约费用为重点，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，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严格遵守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，为管理和发展提供了优质的服务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在平凡的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712.5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2.5 万元，其他收入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0 万元。比上年增 25.6 万元，增幅 3.7%，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712.5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712.5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447.2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62.8%，比上年增 5.6 万元，增（减）幅 1.3%，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76.7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265.3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37.2%，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增长 8%，原因是增加项目经费。其中：001 项目 2.8 万元；002 项目 19.6 万元；003 项目 8 万元；004 项目 20 万元；005 项目 59 万元；006 项目 60 万元；007 项目 4 万元；008 项目 91.9 万元。

五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。

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4 万元，包括办公 4 万元、印刷费 0.1 万元、邮电费 1.2 万元、差旅费 1.8 万元、会议费 0 万元、工会经费 6.8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8 万元、专用材料 0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0 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、电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、其他费用 2.1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50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16 万元，减少 15%，原因是压缩接待经费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

财政拨款 50 万元,; 按具体项目分, 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 万元,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0 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,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万元),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

政府采购预算 0 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

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2018 年机关事务管理局固定资产余额 229.1 万, 与去年 1 保持不变。2018 年资产包括房屋 1270 平方米, 价值 44.7 万元, 车辆 2 台 47.9 万元, 其他资产 137 万。

占有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、分布构成、主要实物资产数据和变动情况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

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2018 年, 主要工作目标有: 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, 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本年度无此项收支。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: 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,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: 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,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, 涵盖部门各项收支, 实行一个部门

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